

证券代码: 001234

证券简称: 泰慕士

公告编号: 2025-014

#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9,433,7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慕士	股票代码	001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霞	无	
办公地址	如皋市城北街道仁寿路益寿路 666 号	无	
传真	0513-87505566	无	

电话	0513-87770989	无
电子信箱	tmscw@nttms.com	无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针织面料和针织服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迪卡侬、森马服饰、蕉内、Quiksilver、佐丹奴、全棉时代、曼妮芬、安踏、波司登等知名服装品牌提供贴牌加工服务。公司拥有在行业内具备领先优势的纵向一体化针织服装产业链，涵盖了针织面料开发、织造、染整以及针织服装裁剪、印绣花、缝制等诸多生产环节，通过构建全流程信息控制系统和自动仓储系统，依靠专业设备自动化、核心工序模块化、员工操作标准化管理，建立了能够满足客户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采购需求的柔性生产链。

### （二）行业地位

公司继续获评“2023 年度中国服装行业百强企业”（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利润率三项指标均进入百强名单），公司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建有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针织高档面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主开发的多款面料产品被评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合作开发的高耐磨色牢度热湿舒适针织产品开发关键技术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进步一等奖；自行研发的“云柔透湿”面料荣获第 48 届（2023/24 秋冬）中国流行面料最佳材料应用大奖，“棉涤不掉纤绒布”面料荣获优秀奖；棉类针织面料生态加工关键技术及其高品质产品开发， 荣获江苏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自主研发的“棉类针织面料生态加工关键技术”荣获 2024 年度纺织行业专精特新新技术、新产品推介合作项目。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纺织行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获“2021 年度南通市市长质量奖（组织类）”企业；2022 年荣获“江苏省质量信用 AA 企业”；2023 年荣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AA”；荣获“2023 年度南通市新型工业化优秀企业（传统产业焕新）”。

### （三）行业情况

1、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效益情况修复改善。2024 年，在国内外市场需求有所恢复和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带动下，我国服装生产平稳回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 1-12 月，服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0.8%。

2、内销实现温和增长，出口继续展现韧性。2024 年，在国家促消费政策逐步显效，新型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激发市场活力等因素支撑下，服装内销市场保持增长，但受消费意愿不足、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终端消费内生动力不足，内销增速有所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 1-12 月，我国限额以上单位服装类商品零售额累计 10716.2 亿元，同比增长 0.1%，增速比 2023 年同期放缓 15.3 个百分点；穿类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 1.5%，增速比 2023 年同期放缓 9.3 个百分点。

2024 年，在国际市场需求复苏动能偏弱、地缘政治冲突加剧、贸易保护主义盛行及汇率波动等风险挑战交织叠加的影响下，我国服装出口仍保持韧性，产业链竞争力持续释放。据中国海关数据，2024 年 1-12 月，我国累计完成服装及衣着附件出口 1591.4 亿美元，同比增长 0.3%，增速比 2023 年同期提升 8.1 个百分点。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219,011,170.42	1,133,137,281.34	7.58%	1,106,496,46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1,487,266.62	895,275,159.84	0.69%	883,417,157.59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907,562,121.96	798,868,205.28	13.61%	742,017,98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80,087.74	65,191,352.25	7.96%	76,846,68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07,892.82	50,991,582.84	14.35%	66,582,47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0,723.03	49,989,729.66	53.19%	137,028,238.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6.56%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6.56%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1%	7.37%	0.44%	9.20%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4,757,137.67	209,869,164.00	210,533,578.23	242,402,24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47,980.11	23,319,849.20	12,253,747.88	5,358,5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61,019.21	19,815,498.26	9,636,467.20	3,494,90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9,725.74	34,398,415.34	27,858,086.51	21,283,946.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如皋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6%	48,000,000	48,000,000	不适用		0
陆彪	境内自然人	9.87%	10,800,000	10,800,000	不适用		0
杨敏	境内自然人	9.87%	10,800,000	10,800,000	不适用		0
南通泰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0
南通泰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0
缪玉华	境内自然人	0.96%	1,053,033.00	0	不适用		0
徐琳	境内自然人	0.88%	966,080.00	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一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49%	540,500.00	0	不适用		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35%	385,000.00	0	不适用		0
南通皋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377,09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如皋新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彪、杨敏分别持有 45%、45%的股份。 2. 陆彪系南通泰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90%的出资份额。 3. 杨敏系南通泰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90%的出资份额。 4. 综上，陆彪、杨敏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70.92%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双方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陈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0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05,000 股，合计实际持有 385,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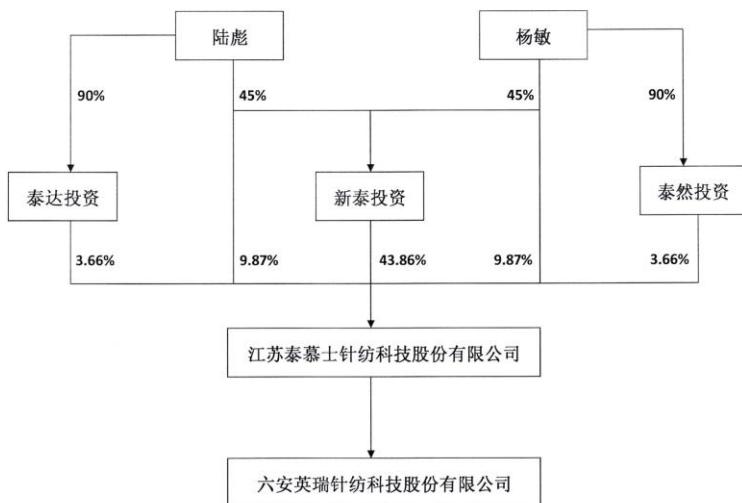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无